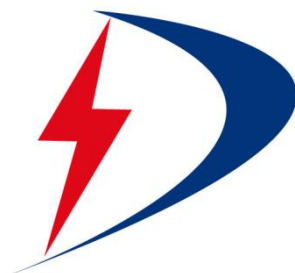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0452

公司简称：涪陵电力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余兵	因公出差	周勇

三、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杨作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晓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以 2020 年度末总股本 43,9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送红股 4 股；合计派发现金 9,658.88 万元，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61,465.60 万股。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3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或“本公司”	指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涪陵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FULINGELECTRICPOWERINDUSTRIAL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ULINGPOW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作祥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勇	刘潇
联系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电话	023-72286655	023-72286349
传真	023-72286655	023-72286349
电子信箱	zhouy@flepc.com.cn	xiaoxiao11011@sina.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000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flepc.com.cn
电子信箱	flepc600452@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涪陵电力	600452	G涪电力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文光、贾吉全、邹帆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654,394,609.19	2,621,898,127.41	2,621,898,127.41	1.24	2,447,711,81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396,725,409.01	1.02	348,627,92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7,747,621.23	391,909,303.06	391,909,303.06	-3.61	326,975,26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94,439.10	1,162,686,084.18	1,162,686,084.18	-3.42	756,890,000.4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4,048,524.90	1,854,633,748.43	1,854,633,748.43	3.74	1,466,326,718.94
总资产	5,978,948,759.10	4,839,792,070.78	4,839,792,070.78	23.54	4,731,208,969.73
期末总股本	439,040,000	313,600,000	313,600,000	40.00	224,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90	1.27	1.11	1.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90	1.27	1.11	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89	1.25	-3.37	1.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8	24.13	24.13	减少4.35个百分点	26.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4	23.84	23.84	减少5.20个百分点	25.1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3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及可比期间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已按转增完成后的 439,040,000 股为基础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07,155,499.80	632,185,795.02	723,111,044.41	691,942,26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032,209.29	52,613,333.18	123,141,698.99	118,994,53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553,372.13	51,994,197.45	121,483,831.45	98,716,22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93,955.53	69,004,946.77	341,652,925.42	723,430,522.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55,119.29			25,257,913.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0,429.33		2,911,359.51	655,526.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3,076,470.00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4,085.45		2,754,647.49	69,625.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3,521,945.11		-849,901.05	-4,330,403.68
合计	23,034,158.96		4,816,105.95	21,652,662.02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权益工具投资	5,287,230.00	8,363,700.00	3,076,470.00	3,076,470.00
合计	5,287,230.00	8,363,700.00	3,076,470.00	3,076,470.0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与业务的项目，并于2020年8月14日召开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12月2日召开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2020年12月18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辖9家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EMC合同权利、义务的相关事项。

2021年3月29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上述事项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主要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力供应业务、配电网节能业务。

电力供应业务：供应与销售电力、电力调度及电力资源开发；从事输变电工程设计、安装、调度；电力测试、设计、架线、调校及维修等。

配电网节能业务：配电网节能业务主要是针对配电网节能降损提供节能改造和能效综合治理解决方案。主要包括配电网能效管理系统、多级联动与区域综合治理、配电网节能关键设备改造等。

经营模式：电力供应业务，供电客户区域主要集中于重庆市涪陵区行政区域。电力来源主要是通过联网线路从国家电网重庆市电力公司、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趸购电量。

配电网节能业务，主要采用合同能源管理（简称 EMC）模式，为用户提供节能诊断、改造等服务，并以节能效益分享等方式回收投资和获得合理利润。

行业情况说明：目前电力供应业务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在营业许可范围从事经营业务，国家正在实施电力体制改革。公司经营的配电网节能业务是为电网节能降损提供节能改造和能效综合治理，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和提倡的朝阳产业。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辖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的相关事项，经公司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收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辖共 9 家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资产正式交割等相关工作。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工业强区区位优势

涪陵历来立足工业强区，发展特色工业的基础设施和产业环境基本成熟。在重庆市五大功能区域划分中，涪陵和另外 11 区县一起组成“城市发展新区”，定位为重庆市工业化、城镇化主战场以及重要的制造业基地。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是涪陵区近几年经济发展的主旋律，公司既能直接受益城镇化进程，又能从涪陵区工业经济发展中获益。

2. 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从事输、配、售电业务一体化经营的电力企业，公司在现有的供电区域内拥有完善的供电网络，能够为供电辖区提供优质、可靠的供电服务，保证了对辖区电力供应的市场优势，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3. 电力行业管理经验优势

公司作为一家历史悠久的电力企业，积累了丰富的电力经营管理经验，拥有一批经验丰富、年富力强的公司管理者和技术人才，是公司电力经营管理和业务拓展的强大保证。公司不断利用电力行业中出现的新设备、新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及服务质量，具有良好的运营机制。

4. 配电网节能业务优势

节能环保产业是具有革命性、开拓性和创新性的行业，配电网节能业务为电网节能降损提供节能改造和能效综合治理，属于国家大力支持和提倡的朝阳产业。公司介入节能服务业务较早，在配电网节能服务领域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开发了一批具有示范意义的项目，拥有丰富的开发经验；具有资源整合优势，与国内外具有先进节能技术、

商业模式的企业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逐步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节能服务系统解决方案。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公司经营层认真执行董事会各项决策部署和股东大会决议，全年共召开总经理办公会 30 次，决策议题 111 项，落实重点工作任务 74 项，圆满完成董事会确定的全年各项生产经营目标任务，持了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电网规划不断完善。主动适应地方经济发展，完成《“十四五”配电网规划》、《电缆通道规划》、《李渡片区配电网规划项目储备方案》编制；《涪陵区国土空间电力专项规划报告》纳入涪陵区规自局联合审查。基建项目有序推进，明家 35 千伏输变电工程提前 2 个月投运；金子山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35 千伏龙耀线改接入石沱变电站，白塔变电站主变增容工程按期投运。五环路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开工建设，枣子湾、陈家嘴等输变电工程前期工作有序推进。生产工程顺利完成，完成 110 千伏白塔等 6 个变电站老旧设备改造，42 个村社农配网治理，以及 10 千伏增福线改造、10 千伏珍百线新建等工程，工程进度成效历年最佳。

（二）安全基础不断夯实。深入推进“安全意识提升年”活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建设施工安全大检查，查处各类违章、整改各类隐患，触电隐患治理率 100%，鱼塘硬隔离设置率 100%，未发生第三方触电人身伤害事件；防疫保电有力有序，严格落实上级要求，建立群防群控网，最短时间接通各疫情监测站临时用电，出动保电人员 7300 多人次、车辆 2400 余台次，有效确保了 17 家重要用户可靠供电；电网运行安全稳定，强化电网运行风险管控和应急处置，圆满完成 60 多项各类重大保电任务，保障了电力可靠供应。

（三）节能业务持续优化。一是重点业务成效显著，签订陕西电网及山西运城电网项目；二是以解决客户痛点为导向，主动贴近客户，注重客户服务体验，构建良好客户关系，提升全流程服务水平；三是积极寻求转型突破，全力拓展不停电作业、智能无人机巡检等新业务，多措并举保存量、谋增量，寻求优质项目，拓展市场空间。此外，公司 2020 年开始筹划并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家电网下辖 9 家省属综能服务公司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和 EMC 合同权利、义务的相关工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上述资产的收购与正式交割工作，公司配电网节能业务布局拉开新的帷幕。

（四）内部控制管理方面。重新修订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实施细则》和《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将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核加入制度内容，完善会前沟通、审核把关等流程，进一步提高公司决策合法性、规范性。围绕公司重点工作，加强审计监督，强化问题整改，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完成公司本部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控制审计现场测评分工作，编制完成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启动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现场测评分工作，开展公司各部门内部控制评价和内部控制审计缺陷整改，追踪问题成因，杜绝再次发生此类问题，促进管理更加规范。

（五）持续深化党建引领。扎实开展“基层党建巩固提升年”活动，实施“党建+”工程项目，坚持党建与业务统筹安排，一体推进，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开展纪委书记大巡讲工作，强化“小金库”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实施 11 项业务监督；编制《涪电清风》期刊、开展廉洁文化作品展示活动、“一封家书”廉洁教育、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不断推动党建与生产经营工作相融合。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4 亿元，利润总额 4.31 亿元，净利润 4.01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91 元。扣除本年度资产处置等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3.78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86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54,394,609.19	2,621,898,127.41	1.24
营业成本	2,108,120,622.28	2,091,967,742.15	0.77
销售费用	2,359,135.89	1,622,638.23	45.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38,989.10	-2,315,732.05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894,851.64	41,528,782.46	-52.09
其他收益	1,120,429.33	2,911,359.51	-61.52
资产处置收益	19,287,625.33	-	-
所得税费用	30,691,479.47	20,068,700.52	52.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111,867.26	2180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58,053,020.67	1,202,921,260.10	-5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499,060.90	-1,200,958,190.84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57.1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00	667,000,000.00	-37.03
管理费用	92,177,134.44	99,408,436.94	-7.27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50,936,489.10	52,587,010.54	-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94,439.10	1,162,686,084.18	-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499,060.90	-1,200,958,190.84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81,209.59	-69,678,246.52	-

说明: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45.39%，主要是节能业务开发需要，差旅费增加，引起销售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是应收节能服务收入款增加，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引起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2.09%，主要是被投资企业新嘉南公司受疫情影响产品销量下滑，引起投资收益减少。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61.52%，主要是 2019 年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返还资金用于补助成本，本期无此事项，引起其他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是本期处置公司重庆市涪陵区滨江路三宗土地，引起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52.93%，主要是本期确认了固定资产折旧产生的税会差异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引起所得税费用增加。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3.61%，主要是节能项目投资及物资采购款支付减少，引起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增加，主要是节能项目投资及物资采购款支付减少，引起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71.43%，主要是根据资金收支安排，减少了银行借款，引起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减少。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37.12%，主要是根据资金收支安排，减少了银行借款，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一是取得的借款减少，二是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两因素共同引起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经营电力供应与销售，以及配电网节能业务。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行业	1,263,539,168.41	1,225,950,319.80	2.97	-7.79	-5.15	减少 2.70 个百分点
节能行业	1,390,855,440.78	882,170,302.48	36.57	11.13	10.35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销售及工程安装	1,263,539,168.41	1,225,950,319.80	2.97	-7.79	-5.15	减少 2.70 个百分点
节能服务	1,390,855,440.78	882,170,302.48	36.57	11.13	10.35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涪陵地区	1,263,539,168.41	1,225,950,319.80	2.97	-7.79	-5.15	减少 2.70 个百分点
涪陵区外	1,390,855,440.78	882,170,302.48	36.57	11.13	10.35	增加 0.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经营电力供应与销售，供电区域主要集中于重庆市涪陵区行政区域，以 110KV 输电线路为骨干网架，以 35KV、10KV 线路为配电网。

本公司经营的配电网节能业务主要包括配电网能效管理系统、多级联动与区域综合治理、配电网节能关键设备改造等。2020 年，公司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网电网有限公司下辖北京、河北、江苏、浙江、河南、四川、辽宁、蒙东、甘肃共 9 家省综合能源有限公司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等相关工作，并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资产正式交割工作。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行业	电力销售	1,225,950,319.80	58.15	1,292,564,317.88	61.79	-5.15	
节能行业	节能服务	882,170,302.48	41.85	799,403,424.27	38.21	10.3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销售	电力销售成本	1,225,950,319.80	58.15	1,292,564,317.88	61.79	-5.15	
节能服务	节能服务成本	882,170,302.48	41.85	799,403,424.27	38.21	10.3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1,071.0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5,735.1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3.45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0,264.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7.5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00,264.5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7.55%。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变动详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是电力销售现金流入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是节能项目投资及物资采购款支付减少，引起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一是取得的借款减少，二是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两因素共同引起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700,418,875.62	11.71	347,004,707.01	7.17	101.85	
应收账款	290,193,709.58	4.85	50,274,751.10	1.04	477.22	
预付款项	668,360.42	0.01	17,473,098.79	0.36	-96.17	
存货	309,867.94	0.01	548,718.59	0.01	-43.53	
其他流动资产	102,065,375.39	1.71	6,065,665.51	0.13	1,582.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363,700.00	0.14	5,287,230.00	0.11	58.19	
在建工程	308,130,121.22	5.15	169,408,918.97	3.50	81.89	
无形资产	46,160,686.23	0.77	77,002,072.53	1.59	-40.05	
长期待摊费用	1,914,634.68	0.03	3,829,269.24	0.08	-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38,839.59	0.22	1,971,903.68	0.04	561.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200,000.00	0.81		0.00	-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67		0.00	-	
应交税费	18,174,743.34	0.30	648,652.10	0.01	1,825.30	
其他应付款	1,332,088,346.75	22.28	136,843,627.95	2.83	873.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64,000,000.00	2.74	417,500,000.00	8.63	-60.72	
递延收益	10,782,645.03	0.18	5,709,316.48	0.12	88.86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9,040,000.00	7.34	313,600,000.00	6.48	40.00	
资本公积	323,451,402.42	5.41	464,706,920.92	9.60	-30.40	
盈余公积	70,631,233.70	1.18	151,672,540.90	3.13	-53.43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101.85%，主要是考虑到支付收购资产款预留资金，引起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477.22%，一是应收节能服务收入款增加；二是收购配电网项目资产，两因素共同引起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账款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96.17%，主要是根据工程进度及实际情况转入在建工程，引起预付账款减少。

存货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43.53%，主要是本期项目储备材料减少，引起存货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是收购配电网项目资产产生的留抵进项税，引起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58.19%，主要是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引起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81.89%，主要是未完工项目增加，引起在建工程增加。

无形资产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40.05%，主要是本期转让了位于重庆市涪陵区滨江路的三宗土地，引起无形资产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50%，主要是房屋装修费逐年摊销，引起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561.23%，主要是固定资产折旧形成的税会暂时性差异增加，引起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是应收政府土地转让款，引起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较上期期末数增加，主要是根据经营需求增加了短期银行借款，引起短期借款增加。

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2701.92%，一是本年应交而未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加，二是根据新收入准则新增待转销的进项税，两因素共同引起应交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873.59%，主要是收购配电网资产新增待支付收购款，引起其他应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60.72%，主要是一年内需归还的银行贷款减少，引起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递延收益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88.86%，主要是收到与资产相关的一户一表改造补助款，引起递延收益增加。

股本较上期期末数增加 40%，主要是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3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引起股本增加。

资本公积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30.40%，主要是资产收购评估增值冲减资本公积，引起资本公积减少。

盈余公积较上期期末数减少 53.43%，主要是资产收购评估增值资本公积不足冲减部分冲减盈余公积，引起盈余公积减少。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主要的基础行业，关系到国计民生的重要基础产业和公用事业，它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能源，并且与社会发展、人民生活密切相关，安全、稳定和充足的电力供应是国民经济健康稳定持续快速发展的重要前提条件；也是国民经济发展战略的重点和先行行业。电力行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无可替代，而整个电力行业目前处于结构及产品转型与升级的关键时期。近年来，我国电力行业加快清洁能源发电发展，加大电力结构优化调整力度，持续推进电力市场优化改革，大力推动电力科技创新，狠抓资源节约与环境保护，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为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能源转型升级做出了重要贡献。当前内外部环境复杂严峻，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经济下行压力巨大，未来几年，电力行业可能将面临全社会用电增速明显放缓、国家经济结构向能源消耗低的方向转化、非石化能源发电比重持续提高、电力改革进入深水区。

同时，我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不断加快温室气体减排步伐。国家近年来持续加大了对节能环保产业的政策保障力度，先后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意见》、《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及实施细则》（国发【2015】）等一系列节能环保政策文件，这些政策文件的内容涵盖顶层设计到实施重点、路径和保障措施等各个方面，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政策体系。从“十四五”开始，我国将逐步实现2030年碳达峰目标和2060年碳中和愿景，能源消费节能高效、生产清洁低碳成为能源行业一项长期任务，推动能源转型持续深化。高耗能产业的深层次能效提升需求将日益迫切，促进节能技术从局部、单体节能向全流程、系统性、智能化转变，注重设备、企业、园区、电网等领域的多层级系统节能，从而挖掘更大的节能潜力空间，实现能源利用效率大幅提升。随着能源技术与互联网技术加速融合，以满足客户多元化、个性化能源需求为中心，以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客户用能成本为目标的节能环保产业迅速发展，已成为能源企业发展的蓝海市场。

其中在电力领域，国家发改委等主管部门出台《电网企业实施电力需求侧管理目标责任考核方案》等文件，明确提出“千分之三”指标，即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及所属省级电网企业作为考核对象，电力电量节约指标年度完成情况原则上“不低于经营区域内上年售电量的0.3%、最大用电负荷的0.3%”。

在此背景下，我国积极推动配电网节能服务产业发展促进电力节能降耗成效显著，但相关工作仍待持续贯彻落实。以线损率为例，线损率是电力行业在生产和输送过程中耗用和损失电量占电力供应量的比例，系反映国家输配电效率水平的重要指标。近年来，我国电网的线损率得到有效改善，国家电网的线损率从2013年的6.83%降至2019年的6.25%，但相较部分国家平均线损率水平，仍具备下降空间。

由此，在我国电力节能降耗目标明确，且电网线损等情况有待持续改善的背景下，配电网节能服务产业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 价(元/ 兆瓦时)	售电价 (元/兆 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省/直辖市														
火电														
风电														
水电	1,706	263	1,443	1,694	262	1,432				33,290	28,951	4,339		
光伏发电										105	97	8		
其他							267,343	283,891	-16,548	241,152	263,355	-22,203		
合计	1,706	263	1,443	1,694	262	1,432	267,343	283,891	-16,548	274,547	292,403	-17,856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风电													
水电	1,706	1,443						委托运维费	156.61	0.07	5.34		2,832.77
光伏发电								其他	8.48		0.4		2,020.00
其他	274,548	-17,855	267,343	-16,548	13.96	15.16	-7.92						

外购电（如有）	—	—	—	—									
合计	276,254	-16,412	267,343	-16,548	13.96	15.16	-7.92	-	165.09	0.07	5.74		4,852.77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2019 年在运并网机组容量统计表

电源种类	电站名称	所在地区	装机容量（千瓦）			备注
			2020	2019	2018	
水电	青烟洞 5 级站	重庆市涪陵区	4800	4800	0	2018 年技改，未运行。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2019 年在运并网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 (%)
装机容量（千瓦）	4800	4800	—
发电量（万千瓦时）	1706	263	548.67
厂用电量（万千瓦时）	11.87	0.92	1190.22
厂用电率 (%)	0.70	0.35	100
利用小时数（小时）	3554	548	548.54

2020 年发电量、厂用电量、厂用电率以及利用小时数与 2019 年数值相比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 2019 年青烟洞五级站 2、3 号机组故障，未能持续正常发电。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生产性技改及电网建设改造工程	190,221,700.00	26,406,900.61	51,854,603.90	42,952,252.73	35,309,251.78	82.13	自有资金
国网节能公司浙江省电力公司电网节能改造(二期)	570,356,700.00	51,549,526.38	80,842,207.23		132,391,733.61	23.21	自有资金
新疆配电网综合节能改造及电能质量提升二期项目	179,417,900.00	59,453,233.99	99,260,230.24	158,713,464.23		88.46	自有资金
合计	939,996,300.00	137,409,660.98	231,957,041.37	201,665,716.96	167,700,985.39	/	/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售电量完成情况

①售电量结构分析：

各类别用电情况表

类别	售电量(万千瓦时)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同比率
直售合计	240826	259843	-7.32%
趸售合计	26517	24048	10.27%
总合计	267343	283891	-5.83%

公司 2020 年 1-12 月完成售电量 267343 万千瓦时，同比降低 5.83%。其中直售电量 240826 万千瓦时，同比降低 7.32%，占总售电量比重 90.09%，所占比重较同期减少 1.45%；趸售电量 26517 万千瓦时，同比增长 10.27%，占总售电量比重 9.92%，所占比重较同期增加 1.45%。

售电结构变化原因分析：因趸售电量同比增速高于直售电量同比增幅，故全年趸售电量占比减少直售则增加。

②售电量变化特点分析

公司 2020 年 1-12 月总用电量同比降低 5.83%。其中直售部分用电量同比降低 7.32%，其中大工业及商业用电降幅较为明显，主要是受“疫情”以及涪陵化工停产的影响；趸售部分同比增长 10.27%，主要是降雨量高于同期造成。

(2) 售电收入完成情况

公司 2020 年完成售电收入 139575.96 万元（含增值税），同比降低 7.92%。售电收入同比的减少主要是由于售电量的减少以及“疫情”期间政策性优惠电价的执行造成。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持股变动情况(%)	备注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活动水泥制造、销售。	35.00	无	参股公司
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年产 60 万吨精对苯二甲酸(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化学纤维；化工技术咨询服务。	15.00	无	参股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蓬威石化公司”）投资 89,410,00.00 元，持股比例 15%，对蓬威石化公司不具有控制及重大影响。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投资公允价值为 8,363,700.00 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①参股公司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蓬威公司”），出资额 8941 万元，持股比例 15%。主要经营年产 60 万吨精对苯二甲酸(按许可证核定事项从事经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化学纤维；化工技术咨询服务。2020 年，蓬威公司恢复生产，实现营业收入 7.73 亿元，但由于受 PTA 产品销售价波动影响，且资产折旧等固定成本较大，报告期仍是亏损。

②参股公司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嘉南公司”），注册资本金 10,853 万元，持股比例 35%，主要经营水泥制造、销售。2020 年，新嘉南公司经营良好，公司收到新嘉南公司 2019 年度分红款 2450 万元，按持股比例确认投资收益 1989.49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国家政策环境、能源发展格局深刻变化，展望电力行业的发展趋势，消费终端电气化、电力供应清洁化、清洁能源市场化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深化程度和执行力度将进一步延续，配售电业务市场竞争持续加剧；重庆具有独特的区位优势和发展潜力的城市，“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在重庆叠加；涪陵区立足“三个重要，一个支点”定位，紧扣建成百万城市人口现代化城市目标，推进“一城三区两带”协调发展，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环境和发展空间。

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常态，能源生产和消费呈现新的发展趋势。在我国打造美丽中国的大背景下，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党和国家的重要工作被放在突出地位。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了“十四五”期间要实现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度提高、主要污染排放物总量持续减少的目标。习近平总书记更是向世界作出了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庄严承诺，将节能环保定位为基本国策重要组成，推动节能环保成为国民经济重要支柱产业。加快能源的绿色低碳转型已成为后疫情时代推进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任务。同时，国家能源局于 2020 年 1 月召开“十四五”电力规划工作启动会议，提出将节能增效作为“十四五”期间提升电力系统整体效率、推动电力绿色转型升级的重点工作。能源领域碳排放总量大，是实现碳减排目标的关键，电力系统碳减排是能源行业碳减排的重要组成部分，“碳达峰”是基础前提，“碳中和”是最终目标。随着新一轮国家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节能环保产业等多个领域将得到更大发展，有望形成千亿、万亿级市场空间。

在此基础上，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要求以智能化为方向，按照“成熟可靠、技术先进、节能环保”的原则，全面提升配电网装备水平。并且，国家能源局于 2020 年 1 月召开“十四五”电力规划工作启动会议，提出将节能增效作为“十四五”期间提升电力系统整体效率、推动电力绿色转型升级的重点工作。在上述国家政策推动下，国家电网秉承“服务人民美好生活”和“最经济环保的方式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能源需求”的理念，以“提高全社会用能效率和帮助客户降低用能成本”为目标，大力推进配电网改造工作，配电网节能服务产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供电业务：2021 年，是回顾“十三五”规划并展望“十四五”期间电力行业发展的重要时间节点，在我国电力供应总体宽松、环境资源约束不断加强的新时期，电力工业发展面临着供应宽松常态化、电源结构清洁化、电力系统智能化、电力发展国际化、体制机制市场化等一系列新形势、新挑战。我国经济正进入高质量发展的全新阶段，电力行业正处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阶段，面临输配电业务监管日益加强的新要

求，电网环节盈利空间持续收窄的新形势，主动顺应改革大势，加速向综合能源服务转型发展已成为必然选择。公司上下必须更加自觉顺应改革大势，坚持大电网发展方向，着力提高电网优化资源配置能力、清洁能源消纳能力和安全保障能力，积极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供电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服务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配电网节能业务：现阶段，我国电力体制改革不断得到深化推动，售电环节将有序放开，售电市场引入竞争机制，售电定价方式随之调整，公司电力供应业务可能受到一定冲击。为此，公司在 2020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家电网下辖 9 家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公司将在原有电力供应业务稳步发展基础上，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收购资产项目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促进配电网节能服务业务规模快速扩大，有效应对电力体制改革对公司传统业务的冲击，打造产业协同发展模式并取得持续良好发展态势。公司要充分发挥开展配电网节能业务的独特优势，做好电网和广大用户的桥梁纽带，提升电能终端能源的比例，更好的传递电网企业服务用户的价值。同时，为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公司将加快推动节能减排，着力降低自身碳排放水平，以配网改造为核心，深度挖掘重点节能市场，以试点示范优化完善系统解决方案，形成商业模式成熟、独具特色的“拳头产品”。在做好配电网节能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服务内涵、创新服务模式、拓宽服务范围，满足客户发展需求，打造独具优势的核心竞争力，为社会提供高效节能服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计划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 7 亿元，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2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是电网发展仍不均衡。电网结构性矛盾仍然突出，涪陵招商引资热点区域电源布点不足，难以满足新增负荷快速接入需求。城乡配网仍较薄弱，农配网欠账较多，供电半径过大导致的低电压、表后线过长及年久失修安全隐患较严重。公司将紧密对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要求，适应市场竞争态势，把握适度超前原则，做好电网规划和滚动修编，推进电网薄弱环节补强；不断完善配电网网格化规划，打造“少停电、快复电、电能质量优”的配电网。以城网重点保障负荷增长，完成涪陵城区社会化小区合表用户改造，提高供电质量；农网重点增加配变布点，缩短供电半径，消除“低电压”，大力解决安全隐患问题。

二是经营效益压力持续增大。国际疫情形势仍不乐观，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降价可能成为常态，且公司地处重庆电力市场竞争核心区域，其他市场主体有相对灵活的电价和市场竞争机制，公司利润呈现持续下降的趋势；而我们又面临农配网改造和运维成本刚性增长需求，经营形势十分严峻。“十四五”期间，公司首要任务是聚焦挖潜增效、深化产业协同，全力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同时，要积极向地方党委政府沟通汇报，努力争取各种有利政策，围绕安全、经济、清洁、可持续的电力产品和服务，全面提升规划投资、建设运行、运维检修、市场服务等电网核心业务水平，抓牢公司发展的“基本盘”，加大新用电场景挖掘、新领域拓展、新业态培育。

三是优化营商环境任务艰巨。营商环境直接关系到城市形象和经济发展，政府、客户对降低用电成本、提高服务效率的要求越来越高，但公司以客户为导向的服务意

识还未真正建立，各项新政策的理解和执行还需进一步加强，服务质量与客户期待值还有较大差距。公司要持续抓好市场和服务，全力保障供区和市场稳定。适时完善工业园区服务机构，建立园区无缝对接平台和机制，畅通市场竞争和招商引资信息渠道；积极主动应对增量配电改革，超前对接用电需求与电网配套，精准匹配负荷接入与电网投资，实现办电高效率；加快实施“阳光业扩”，落实“渝快办电”新模式，强化服务质量和规范性常态管控，实现服务高品质。

四是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第六年按照适用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的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免征收增值税；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将会影响未来配电网节能项目的盈利水平。公司将持续争取各种财政税收优惠政策和有利的信贷条件，减少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予以修订，其中包括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2020-021、026、044号公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4	2.2	0	96,588,800	400,781,780.19	24.10
2019年	4	2.2	0	68,992,000	396,725,409.01	17.39
2018年	4	2.2	0	49,280,000	348,720,120.77	14.13

注：公司第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 2020 年度末总股本 43,9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送红股 4 股；合计派发现金 9,658.88 万元，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61,465.60 万股。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本公司承诺未来 5 年内通过委托涪陵电力经营或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或注入涪陵电力的方式解决本公司控制的部分省公司从事少量配电网节能业务而产生的同业竞争问题。2、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外的其他方不会利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系进行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3、涪陵电力为本公司配电网节能业务的载体，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新增与涪陵电力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外的其他方将不再新增配电网节能业务。4、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外的其他方不会利用从涪陵电力获取的信息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涪陵电力相竞争的配电网节能业务。5、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外的其他方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产生同业竞争。6、如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涪陵电力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涪陵电力的条件，并优先提供给涪陵电力。若涪陵电力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2016 年至 2021 年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1、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的配电网节能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3、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从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或直接或间接参与与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相竞争的配电网节能业务。4、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公司与涪陵电力的关联关系进行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持续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将尽量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涪陵电力《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利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及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涪陵电力或其中小股东或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	持续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利益。	持续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9家省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确认，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2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交易对方拥有的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标的资产在2020年、2021年、2022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不低于如下水平：13,888.77万元、15,792.50万元、14,405.09万元。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	是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国家电网 有限公司	1、本次发行完成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配电网节能业务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及活动。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或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涪陵电力。4、本承诺函有效期为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控制涪陵电力之日止。	持续	否	是		
解决 同业 竞争	重庆川东 电力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1、本次发行完成之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配电网节能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并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3、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本公司与涪陵电力的关联关系进行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4、如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获得与涪陵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涪陵电力的条件，并优先提供给涪陵电力。若涪陵电力未获得该等业务机会，则本公司承诺采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方式予以解决。5、本承诺函有效期为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是涪陵电力的控股股东之日止。	持续	否	是		
解决 关联 交易	国家电网 有限公司	1、本次发行完成后，除因配电网节能业务的特殊性而导致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对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涪陵电力及中小股东利益。3、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	持续	否	是		

		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与涪陵电力的关联关系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承诺函有效期间为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控制涪陵电力之日止。					
解决 关联 交易	重庆川东 电力集团 有限责任 公司	1、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涪陵电力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与涪陵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涪陵电力及其中小股东及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涪陵电力或其中小股东或涪陵电力控股子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4、本承诺函有效期间为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是涪陵电力的控股股东之日止。	持续	否	是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20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并以现金方式收购国家电网下属9家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所属的配电网节能资产并承继相关业务EMC合同权利、义务。公司与9家交易对方河北省综能公司、四川省综能公司、浙江省综能公司、甘肃省综能公司、江苏省综能公司、河南省综能公司、辽宁省综能公司、蒙东综能公司、北京综能公司分别签署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交易对方作为本次交易的资产出售方，同意就其持有的标的资产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的三个会计年度（含实施完毕当年）的业绩情况向公司作出承诺并承担相应补偿义务。

根据公司与各交易对方分别确认，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20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交易对方拥有的标的资产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关联方承诺标的资产在2020年度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3,888.77万元，在2021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5,792.50万元，在2022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4,405.09万元。

根据审核结果，标的资产的在2020年度实现15,237.79万元，已完成2020年的承诺目标。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第七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公司 2020-020 号公告)，同意公司按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财政部于 2020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分别与承租人和出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及本公司在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均已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要求企业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按照各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相对单独售价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进而在履行各履约义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63 万元/年。

由于公司原内控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经公司第七届十八次董事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改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005 号公告 (http://www.sse.com)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家电网下辖 9 家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项目。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http://www.sse.com)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国网下属配电网节能资产的项目，并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七届十六次董事会会议、2020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2020 年 12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同意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辖省属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的相关事项。

2021 年 3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公司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本公司筹划并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网电网有限公司下属 9 家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

在开展上述资产收购工作时，资产评估机构对收购标的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持有的配网节能资产（以下简称“该部分标的资产”）采取收益法、成本法进行评估。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与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 9 家公司分别签订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上述关联方承诺标的资产在 2020 年度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3,888.77 万元，在 2021 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5,792.50 万元，在 2022 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14,405.09 万元。

根据审核结果，标的资产的在 2020 年度实现 15,237.79 万元，已完成 2020 年的承诺目标。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款及利息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589,606,520.49	208,405,997.06	347,081.17	389,375.12

注：根据公司与中电财（以下简称“中国电财”）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由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中国电财支付本公司存款的存款利率，不得低于同期商业银行为该存款提供的利率，不低于中国电财给予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公司的存款利率。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政府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生产运行严格遵守国家《环境污染防治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十条》及《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法》，确保各项污染物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全年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3,600,000	100	0	125,440,000	0	0	125,440,000	439,04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3,600,000	100	0	125,440,000	0	0	125,440,000	439,04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13,600,000	100	0	125,440,000	0	0	125,440,000	439,04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9 年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313,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8,992,000 元，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3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本报告期及可比期间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已按转增完成后的 439,040,000 股为基础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1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6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6,736,842	51.64	0	无		国有法人
罗明光	9,939,848	2.26	0	无		未知
国泰基金—陶宝—国泰基金—金滩 科创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642,831	1.51	0	无		未知
单连霞	2,970,000	0.68	0	无		未知
北京嘉德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嘉德利常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46,065	0.65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17,447	0.62	0	无		未知
北京嘉德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嘉德利常胜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58,040	0.61	0	无		未知
于晶	2,650,000	0.60	0	无		未知
万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万 珑资产新时代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0.59	0	无		未知
赵冲	2,082,089	0.47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6,736,842	人民币普通股	226,736,842			
罗明光	9,939,848	人民币普通股	9,939,848			
国泰基金—陶宝—国泰基金—金滩 科创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642,831	人民币普通股	6,642,831			
单连霞	2,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0,000			
北京嘉德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嘉德利常胜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46,065	人民币普通股	2,846,06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17,447	人民币普通股	2,717,447			
北京嘉德利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嘉德利常胜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58,040	人民币普通股	2,658,040			
于晶	2,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0,000			
万珑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万 珑资产新时代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赵冲	2,082,089	人民币普通股	2,082,0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前十名 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 系,也不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 动人;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 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杨作祥
成立日期	1996 年 7 月 18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火力、水力发供电、电力调度及电力资源开发；从事输变电工程设计、安装、调度；电力测试、设计、架线、调校及维修、热力设备安装、铁合金冶炼、机械设备维修、建筑材料制造；批发、零售机械、电器设备及材料、电工专用设备、矿产品、钢材、建材、有色金属、五金、交电、化工、丝绸、百货、棉麻制品；旅游服务、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服务。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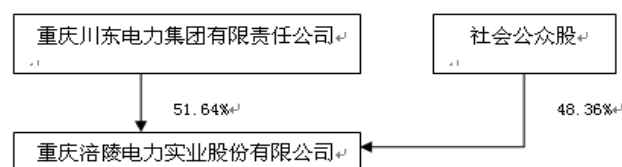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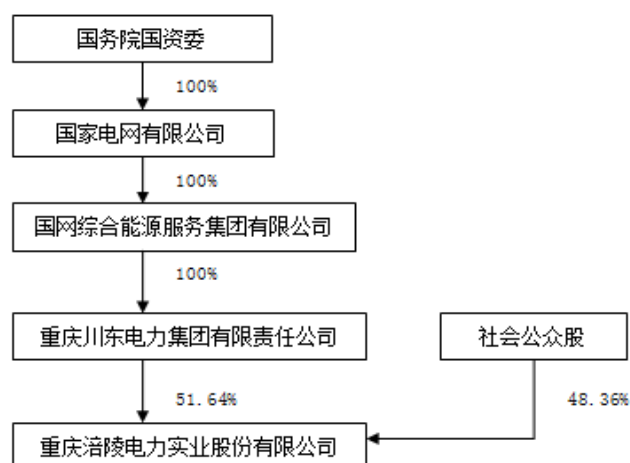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作祥	董事长	男	55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62.01	否
马郭亮	董事、总经理	男	42	2019-04-24	2022-01-09	0	0	0		59.40	否
余兵	董事	男	50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0	是
秦顺东	董事	男	49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0	是
周勇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	男	44	2020-07-09	2022-01-09	0	0	0		12.20	否
常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20-07-09	2022-01-09	0	0	0		12.20	否
黎明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9	否
刘伟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9	否
宋宗宇	独立董事	男	53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9	否
谭勋英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秘(原)	女	46	2019-01-10	2020-07-09	0	0	0		35.94	否
杨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原)	男	53	2019-01-10	2020-07-09	0	0			39.15	否
董建忠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0	是
杨孟	监事	女	41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0	是
刘亚蓉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9	2019-12-18	2022-01-09	0	0	0		19.97	否
林波	副总经理	男	52	2019-01-10	2022-01-09	0	0	0		51.69	否
陈磊	副总经理	男	41	2019-08-19	2022-01-09	0	0	0		62.09	否
张文智	副总经理	男	45	2019-10-29	2022-01-09	0	0	0		61.7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443.3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杨作祥	曾任重庆市丰都供电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责），国网铜梁供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国网重庆大足区供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执行董事；现任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马郭亮	曾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会计处处长、预算处处长、副主任，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南岸供电公司总会计师，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勇	曾任重庆智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渝电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国网重庆电科院财务部主任；国网重庆南川供电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秘。
常涛	曾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科信部科技处专责、智能处副处长，信息处副处长、信息处处长，互联网部计建处处长。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余兵	曾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重庆市电力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秦顺东	曾任重庆市电力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经济法律处处长、经济法律部经济法律处处长、经济法律部法律事务处处长、主任经济师；现任重庆市电力公司经法部（体改办）副主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黎明	曾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书记、院长，教育部高职高专工商管理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现任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涪陵电力独立董事以及上市公司金科股份、中国汽研、福安药业、重庆港九独立董事以及小康股份监事。
刘伟	历任重庆大学机械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研究所副所长；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研究中心副主任，涪陵电力独立董事以及上市公司渝三峡、正川股份、重庆机电（H股）独立董事。
宋宗宇	现任重庆大学法学院民商法学科负责人、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重庆大学建筑与房地产法研究中心主任，重庆大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涪陵电力独立董事。
董建忠	先后任大足供电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万州供电局党委书记、副局长，国网重庆万州供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审计部主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杨孟	曾任国网重庆检修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渝东北检修分部主任，国网重庆检修公司副总工程师兼渝东北运维分部常务副主任，国网重庆检修公司办公室主任兼同业对标管理办公室主任；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亚蓉	曾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分工会主席、副主任；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林波	曾任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农电处处长、副总经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安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兼重庆市明宇送变电工程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国网重庆丰都县供电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磊	曾任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发展建设部（招投标管理中心）副主任、发展策划部副主任、发展策划部主任、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文智	曾任武汉鲁能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南京鲁能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国泰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从公司获得的报酬（税前）包含津贴和董事会基金奖两部分组成。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杨作祥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6月	
杨孟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纪委书记	2018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二)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黎明	重庆理工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刘伟	重庆大学	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		
宋宗宇	重庆大学	法学院教授		
余兵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财务资产部主任	2017年4月	
秦顺东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经济法律部副主任	2017年4月	
董建忠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	审计部主任	2014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重庆理工大学、重庆大学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与本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由薪酬委员会审议批准后执行；独立董事津贴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独立董事津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支付标准确定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兑现工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负责，确认考核结果，并兑现奖惩。实际支付情况按相关依据，并与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43.35 万元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红兵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谭勋英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周勇	董事	选举	新聘
常涛	董事	选举	新聘
周勇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聘任	新聘
常涛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杨红兵、谭勋英因工作变动原因，已辞去在本公司担任的所有职务。

经公司第七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周勇、常涛为公司副总经理，其中周勇兼任财务总监；同意选举周勇、常涛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经公司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周勇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0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62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76
合计	7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519
大学专科	158
中等职业教育	15
高中及以下	14
合计	70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以岗位劳动价值为基础，以职工能力和业绩为导向，将职工的薪酬与工作岗位、能力素质和业绩水平紧密挂钩，实行以岗定薪、按绩取酬、注重能力的薪酬分配制度。职工工资分配由岗位薪点工资、年功工资、绩效工资、辅助工资四个部分组成。其中，岗位薪点工资是基本工资。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坚持按劳分配和按管理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原则，实现高管人员薪酬与其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相挂钩；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原则，精神激励与物质奖励相结合，促进高管人员收入分配公正、合理、规范；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维护出资人、高管人员、职工等各方的合法权益。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两部分构成。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实用实效为导向，按专业、职种分三级开展岗位能力培训和测评，实现全员培训测评全覆盖，确保培训计划执行率 100%，提高员工履职能力；加强各类管理人员和班组长素质提升培训，加强生产技能人员的理论和实作培训，做好转岗分流和新上岗人员的岗前培训等；制订人才当量密度计划目标，加强培训师队伍建设，建立健全优秀专家人才选拔培养机制，充分发挥各类优秀人才和技术技能专家在各专业各岗位的带头示范作用，全面提升员工的基础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89.75 万元
-------------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日常运作。

公司治理情况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依法充分保障全体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彼此完全分开和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管理机构均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位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加董事会，正确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明确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的职责。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参加董事会会议，参与公司决策，维护和体现中小股东利益，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委员会各司其责，积极协助和配合董事会科学决策。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组成人数和人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开展相关工作。公司监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定期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投资者、员工、客户、供电商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履行供电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公司依据《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上市公司职责，开展信息披露工作，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构建多层次的信息披露渠道。加强同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良性互动，以及大量的投资者电话咨询解答，开展长期稳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证公司全体投资者平等的获得公司信息。

7、关于内幕信息的管理工作

公司进一步贯彻落实《证券法》、《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证监会等部门关于依法打

击和防控资本市场内幕交易意见的通知》，加强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的监督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前，相关人员均要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在年报工作中公司对所有内幕信息接触人均进行了严格的登记。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责任事件。

8、党建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国共产党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增加党委工作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工作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中涉及党建工作的相关条款。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 5 月 14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7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 7 月 30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0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 10 月 13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 年 12 月 1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杨作祥	否	9	2	7	0	0	否	3	
马郭亮	否	9	2	7	0	0	否	4	
余兵	否	9	1	7	1	0	否	0	
秦顺东	否	9	2	7	0	0	否	0	
周勇	否	6	1	5	0	0	否	2	
常涛	否	6	1	5	0	0	否	2	
黎明	是	9	2	7	0	0	否	3	
刘伟	是	9	2	7	0	0	否	2	
宋宗宇	是	9	2	7	0	0	否	3	
谭勋英	否	2	1	1	0	0	否	1	
杨红兵	否	2	1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在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运用各自的专业知识，积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有效管理出谋献策，为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资产处置、审计工作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报告期内，不存在异议事项。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建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同经营责任、经营风险、经营绩效挂钩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后支付。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已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1】16360号），认为：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13681 号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涪陵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涪陵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涪陵电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节能业务收入确认
- （二） 收购配电网节能资产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节能业务收入确认	
2020 年度配电网节能业务收入 139,085.54 万元，较 2019 年度配电网节能业务收入 125,158.25 万元增加 11.13%。由于配电网节能业务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涪陵电力公司经营利润影响较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价与节能业务收入确认相关流程以及关键内部控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抽样检查节能项目合同协议、收付款单据、项目竣工报告及节能量审核报告等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 3. 获取并检查节能项目效益分享金额、分享起止期间等数据，重新计算节能项目分享期收入确认的金额； 4. 获取节能项目明细，并选取部分节能项目进行现场检查，以证实产生节能收入的节能项目真实存在； 5. 抽样函证节能业务对方单位，以确认合同重要交易条款以及交易金额等信息。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二) 收购配电网节能资产	
<p>2020 年，涪陵电力公司与国网综合能源公司达成意向，拟以现金收购国网综合能源公司下属各节能公司的配电网节能业务，解决同业竞争的问题。</p> <p>由于本次收购对涪陵电力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及未来数年的经营成果影响重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评价与资产收购相关的投资与筹资活动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相关控制的有效性； 2. 获取本次收购相关的收购协议、审计评估资料，以及相关资产的移交手续，以及对本次收购所涉及的节能业务对应的 EMC 合同进行检查，根据合同及项目实施情况，复算相关项目应于本期确认的收入及成本； 3. 检查涪陵电力公司对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期间的过渡期损益归属的处理是否恰当，以及资产交割日的收购交易对价计算是否正确，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4. 抽取部分收购项目实施现场审计，对相关收购资产的建设和运营状态实施观察，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5. 检查涪陵电力公司对本次收购的相关披露信息是否准确、完整。

四、其他信息

涪陵电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涪陵电力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涪陵电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涪陵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涪陵电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涪陵电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涪陵电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童文光

中国注册会计师：贾吉全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帆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90,193,709.58	50,274,751.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668,360.42	17,473,098.79
其他应收款	七、8	4,205,971.59	5,454,60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9	309,867.94	548,718.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2,065,375.39	6,065,665.51
流动资产合计		1,097,862,160.54	426,821,550.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10,778,628.28	115,383,77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8,363,700.00	5,287,23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44,499,988.56	4,040,087,349.55
在建工程	七、22	308,130,121.22	169,408,918.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46,160,686.23	77,002,07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914,634.68	3,829,26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3,038,839.59	1,971,90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8,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1,086,598.56	4,412,970,520.61
资产总计		5,978,948,759.10	4,839,792,070.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540,610,900.91	1,551,573,710.58
预收款项			58,344,247.29
合同负债	七、38	45,229,851.83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513,746.34	29,538,767.95
应交税费	七、40	18,174,743.34	648,652.1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32,088,346.75	136,843,627.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64,000,000.00	4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5,617,589.17	2,194,449,00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818,500,000.00	7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0,782,645.03	5,709,316.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9,282,645.03	790,709,316.48
负债合计		4,054,900,234.20	2,985,158,32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9,040,000.00	313,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23,451,402.42	464,706,920.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0,631,233.70	151,672,540.90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90,925,888.78	924,654,28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4,048,524.90	1,854,633,74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78,948,759.10	4,839,792,070.78

法定代表人：杨作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62	2,654,394,609.19	2,621,898,127.41
减：营业成本	七、61	2,108,120,622.28	2,091,967,742.15
税金及附加	七、62	3,639,934.43	4,397,247.43
销售费用	七、63	2,359,135.89	1,622,638.23
管理费用	七、64	92,177,134.44	99,408,436.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50,936,489.10	52,587,010.54
其中：利息费用		51,448,897.09	53,714,517.35
利息收入		699,140.41	1,151,016.2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20,429.33	2,911,359.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894,851.64	41,528,782.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894,851.64	41,528,782.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076,47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138,989.10	-2,315,732.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9,287,625.3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8,401,680.25	414,039,462.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435,964.20	3,231,816.7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4,384.79	477,169.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473,259.66	416,794,109.5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691,479.47	20,068,700.5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91	0.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91	0.90

法定代表人：杨作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1,710,712.94	2,740,180,58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7,108,453.26	134,946,49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8,819,166.20	2,875,127,086.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9,035,564.16	1,298,750,180.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36,056.59	183,113,899.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042,461.06	80,374,93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5,710,645.29	150,201,99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924,727.10	1,712,441,00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94,439.10	1,162,686,084.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111,86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2,241.00	1,851,20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81,718.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53,959.77	1,963,069.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8,053,020.67	1,202,921,26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8,053,020.67	1,202,921,26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499,060.90	-1,200,958,19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0,000,000.00	6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981,209.59	102,678,246.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981,209.59	769,678,24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981,209.59	-69,678,246.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353,414,168.61	-107,950,353.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347,004,707.01	454,955,06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法定代表人：杨作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600,000.00				464,706,920.92				151,672,540.90	924,654,286.61	1,854,633,74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600,000.00				464,706,920.92				151,672,540.90	924,654,286.61	1,854,633,74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440,000.00				-141,255,518.50				-81,041,307.20	166,271,602.17	69,414,776.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0,781,780.19	400,781,78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255,518.50				-121,119,485.22		-262,375,003.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1,255,518.50				-121,119,485.22		-262,375,003.72
（三）利润分配	125,440,000.00								40,078,178.02	-234,510,178.02	-68,99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078,178.02	-40,078,178.0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5,440,000.00									-194,432,000.00	-68,992,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0 年年度报告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040,000.00				323,451,402.42			70,631,233.70	1,090,925,888.78	1,924,048,524.90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4,000,000.00				423,845,300.44				112,000,000.00	706,573,616.73	1,466,418,917.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2,198.23	-92,198.2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4,000,000.00				423,845,300.44				112,000,000.00	706,481,418.50	1,466,326,71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9,600,000.00				40,861,620.48				39,672,540.90	218,172,868.11	388,307,029.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96,725,409.01	396,725,409.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861,620.48						40,861,620.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0,861,620.48						40,861,620.48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89,600,000.00								39,672,540.90	-178,552,540.90	-49,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9,672,540.90	-39,672,540.9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600,000.00									-138,880,000.00	-49,28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3,600,000.00				464,706,920.92				151,672,540.90	924,654,286.61	1,854,633,748.43

法定代表人：杨作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晓丽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同意并经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管理局（以下简称“涪陵国资委”）以涪国资发[1999]286号文件批准的由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东电力集团”）、重庆市涪陵投资集团公司、重庆市涪陵区有色金属工业公司、成都市太安铝型材厂以及重庆市涪陵变压器厂于1999年12月29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重庆市。公司于1999年12月28日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1999]214号文批准，并经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2709318251B，住所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17号，公司实际办公地址为重庆市涪陵区望州路20号。

本公司前身为涪陵国资委下属的原川东电力集团，川东电力集团于1999年12月29日以从事供、变电活动的资产及负债折股出资，并联合其他发起人改组设立本公司，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0,000.00元，股本总数10,800.00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9,768.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90.44%。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9号批准，本公司2004年度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00.00万股，并于2004年3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60,000,000.00元，股本总数16,000.00万股，其中川东电力集团持有9,768.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61.05%。

根据本公司2005年度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渝府[2005]263号），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2005年度向流通股股东按每10股送3.2股支付对价的方式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此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川东电力集团持有8,263.00万股，占本公司股权比例为51.64%。

2007年6月，根据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渝府函[2007]130号文，涪陵国资委将所持川东电力集团57.56%的股权划转给重庆市涪陵水利电力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投集团”）持有管理。此次股权划转后，水投集团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涪陵国资委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

2009年5月12日，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重庆国资委”）渝国资[2009]207号文，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公司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42.44%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曾用名：“重庆市电力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09年办理完毕。

2009年7月9日和2010年11月26日，重庆电力与水投集团分别签订了《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和《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重庆市电力公司补充协议书》，并经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涪府函[2009]321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1]604号和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97号文批准，水投集团将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57.56%股权中的46.12%无偿划转给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于2011年12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重庆电力持有川东电力集团股权为88.56%，成为川东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原：国家电网公司）成为川东电力集团和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川东电

力集团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最终控制人。2013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网重庆铜梁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等 15 户供电企业中地方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3]1063 号），批准水投集团将所持川东电力集团 11.44%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重庆电力，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4 年 1 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重庆电力持有川东电力集团 100% 股权。

2016 年 4 月 29 日，重庆电力与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综合能源”）签订了《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与国网节能服务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无偿划转协议书》，重庆电力将其持有的川东电力集团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国网综合能源。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 2016 年 6 月办理完毕。此次股权划转后，国网综合能源持有川东电力集团 100% 股权，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依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8 年 7 月 5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64,00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224,000,000 股。

依据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9 年 6 月 19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89,60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313,600,000 股。

依据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20 年 6 月 23 日为除权日派送红股 125,440,000 股，分配后总股本为 439,040,000 股。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供应、销售，送变电工程以及节能服务业务，属于电力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供应、销售；电力资源开发及信息咨询服务，商贸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项）；从事承装（修、试）电力设施业务（承装三级、承修三级、承试三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工器材、机械配件、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粘合剂（不含危险化学品）；节能服务；分布式能源与能源高效利用项目的建设和运营；节能产品开发与销售；节能会展服务；场地租赁；电力设备、电气设备、机械设备、建筑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及发射设备）、智能设备租赁；汽车租赁（不得从事出租客运和道路客货运输经营）。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电力供应、销售，送变电工程经营以及配电网节能服务业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 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

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购入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将其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具体分类
应收票据组合 1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经营收款
----------	--------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具体分类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应收款项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③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终止；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

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

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

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50	3	1.94-8.0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3	3.23-24.25
其中：节能项目设备	年限平均法	合同期限	0	100/合同期限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5	3	6.47-16.1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5	3	3.88-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4-25	3	3.88-24.25

注：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实施合同能源管理形成的节能项目设备，根据国办发【2010】25号、财税【2010】110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13年第77号文件相关条款，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合同期限以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率为0。项目期结束，按折旧或摊销期满的资产无偿转让给用能企业。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I.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II.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①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a.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b.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c.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②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a.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b.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c.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d.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III.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①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②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③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④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IV.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电力销售业务

公司定期根据抄表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电价计算并确认电费收入。

②节能服务业务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能源管理合同为客户提供节能服务，并自节能资产完工验收并投入运营开始，在合同约定的节能效益分享期，根据鉴定机构鉴定的实际节能量与客户所在地适用的电价，按照节能效益分享比例确认相关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

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

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3)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按规定于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p> <p>财政部于 2020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20]10 号),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分别与承租人及出租人达成的且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的租金减免,本公司及本公司在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均已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p> <p>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p> <p>1. 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要求企业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按照各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相对单独售价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进而在履行各履约义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p>	<p>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七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和第七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增加 51,113,501.88 元,“应交税费”增加 7,230,745.41 元;</p> <p>“预收款项”减少 58,344,247.29 元。</p> <p>2020 年相关租金冲减管理费用 1,061,982.20 元。</p>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004,707.01	347,004,707.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0,274,751.10	50,274,751.1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473,098.79	17,473,098.79	
其他应收款	5,454,609.17	5,454,609.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48,718.59	548,718.5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65,665.51	6,065,665.51	
流动资产合计	426,821,550.17	426,821,550.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5,383,776.64	115,383,77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287,230.00	5,287,23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40,087,349.55	4,040,087,349.55	
在建工程	169,408,918.97	169,408,918.9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002,072.53	77,002,072.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29,269.24	3,829,26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71,903.68	1,971,903.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2,970,520.61	4,412,970,520.61	
资产总计	4,839,792,070.78	4,839,792,070.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51,573,710.58	1,551,573,710.58	
预收款项	58,344,247.29		-58,344,247.29
合同负债		51,113,501.88	51,113,501.88
应付职工薪酬	29,538,767.95	29,538,767.95	
应交税费	648,652.10	7,879,397.51	7,230,745.41
其他应付款	136,843,627.95	136,843,627.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7,500,000.00	41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94,449,005.87	2,194,449,005.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5,000,000.00	7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09,316.48	5,709,316.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0,709,316.48	790,709,316.48	
负债合计	2,985,158,322.35	2,985,158,32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3,600,000.00	313,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4,706,920.92	464,706,920.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1,672,540.90	151,672,540.90	
未分配利润	924,654,286.61	924,654,286.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4,633,748.43	1,854,633,748.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39,792,070.78	4,839,792,070.7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按原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影响	其他财务报表列 报方式变更影响	按新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20年1月1日
预收款项	58,344,247.29	-58,344,247.29	-	0.00
合同负债	0.00	51,113,501.88	-	51,113,501.88
应交税费	648,652.10	7,230,745.41	-	7,879,397.51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电力销售原适用 16% 税率，建筑安装原适用 10%。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电力销售适用税率调整为 13%，建筑安装适用税率调整为 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农村电网维护费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1998】47 号），本公司销售电力收取电价时一并向用户收取的农村电网维护费（包括低压线路损耗和维护费以及电工经费）自 1998 年起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的通知》（财税【2010】44 号），本公司销售电力收取电价时一并向用户收取的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免征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本公司符合设在西部地区国家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且鼓励类产品收入占公司总收入 70% 以上的条件，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管理层基于对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的理解和判断，预计 2020 年所得税率仍可减按 15% 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 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第六年按照适用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的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免征收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467,062.7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05,467,062.71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00.00	0.19	103,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103,000.00	0.19	103,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467,062.71	100.00	15,273,353.13	5.00	290,193,709.58	53,297,194.14	99.81	3,022,443.04	5.67	50,274,751.1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305,467,062.71	100.00	15,273,353.13	5.00	290,193,709.58	53,297,194.14	99.81	3,022,443.04	5.67	50,274,751.10
合计	305,467,062.71	/	15,273,353.13	/	290,193,709.58	53,400,194.14	/	3,125,443.04	/	50,274,751.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经营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05,467,062.71	15,273,353.13	5.00
合计	305,467,062.71	15,273,353.1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用户电费、应收节能服务费。我们综合考虑经营环境与经济环境，预计未来损失率，根据上述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25,443.04	12,147,910.09				15,273,353.13
合计	3,125,443.04	12,147,910.09				15,273,353.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38,152,613.21	12.49	1,907,630.6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莆田供电公司	28,630,950.00	9.37	1,431,547.5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25,577,100.00	8.37	1,278,855.0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	24,619,200.00	8.06	1,230,960.00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黄冈供电公司	22,290,208.50	7.30	1,114,510.42
合计	139,270,071.71	45.59	6,963,503.5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360.42	26.99	16,985,098.79	97.21
1 至 2 年			488,000.00	2.79
2 至 3 年	488,000.00	73.01		
3 年以上				
合计	668,360.42	100.00	17,473,098.7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国网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能效测评有限公司	488,000.00	73.01
北京中电联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9,125.00	16.33
北京宏美达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7,080.00	4.05
重庆通渝科技有限公司	25,155.42	3.7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油分公司	10,000.00	1.50
合计	659,360.42	98.65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05,971.59	5,454,609.17
合计	4,205,971.59	5,454,609.1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48,598.75
1 至 2 年	3,277,822.94
2 至 3 年	1,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768,000.00
合计	4,995,921.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0,871.09		768,000.00	798,871.09
2020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8,920.99			8,920.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950.10		768,000.00	789,950.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98,871.09	-8,920.99				789,950.10
合计	798,871.09	-8,920.99				789,95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太平广安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3,212,540.94	1-2 年	64.30	16,062.70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605,546.31	1 年以内	12.12	3,027.73
涪陵第七建筑公司	往来款	357,000.00	5 年以上	7.15	357,000.00
江东办事处国土所	征地赔偿款	296,000.00	5 年以上	5.92	296,000.00
宁夏问鼎源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800.00	1 年以内	1.90	948.00
合计	/	4,565,887.25	/	91.39	673,038.4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 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9,867.94		309,867.94	548,718.59		548,718.5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09,867.94		309,867.94	548,718.59		548,718.5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交税金及待抵扣进项税	102,065,375.39	6,065,665.51
合计	102,065,375.39	6,065,665.51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小计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8,363,700.00	5,287,230.00
合计	8,363,700.00	5,287,230.00

注：公司对重庆市蓬威石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蓬威石化公司”）投资89,410,00.00元，持股比例15%，对蓬威石化公司不具有控制及重大影响。2020年12月31日，该投资公允价值为8,363,700.00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42,944,934.03	4,038,342,854.63
固定资产清理	1,555,054.53	1,744,494.92
合计	4,344,499,988.56	4,040,087,349.5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0,242,634.96	5,971,455,863.63	23,532,715.98	165,338,718.61	12,707,773.51		6,313,277,706.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8,090,730.66	2,976,115.07	126,148,666.51	6,075,777.12	101,380.00	1,573,392,669.36
(1) 购置			2,976,115.07	126,148,666.51	6,075,777.12	101,380.00	135,301,938.70
(2) 在建工程转入		213,509,643.83					213,509,643.8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同一控制下资产收购		1,224,581,086.83					1,224,581,086.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371,845.00	20,918,193.77	5,803,904.61	1,035,605.83	290,555.56		29,420,104.77
(1) 处置或报废		20,918,193.77	5,803,904.61	1,035,605.83	290,555.56		28,048,259.77
(2) 其他	1,371,845.00						1,371,845.00
4. 期末余额	138,870,789.96	7,388,628,400.52	20,704,926.44	290,451,779.29	18,492,995.07	101,380.00	7,857,250,271.2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0,083,753.54	2,051,379,973.56	16,719,009.32	114,899,518.25	10,925,054.64		2,274,007,30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5,259,926.41	1,186,833,744.25	2,030,404.06	70,627,671.47	1,055,093.18		1,265,806,839.37
(1) 计提	5,259,926.41	728,814,500.69	2,030,404.06	70,627,671.47	1,055,093.18		807,787,595.81
(2) 同一控制下资产收购		458,019,243.56					458,019,243.56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72,613.26	5,456,410.94	975,138.38	282,138.89		26,386,301.47
(1) 处置或报废		19,672,613.26	5,456,410.94	975,138.38	282,138.89		26,386,301.47
4. 期末余额	85,343,679.95	3,218,541,104.55	13,293,002.44	184,552,051.34	11,698,008.93		3,513,427,847.21
三、减							

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47,588.92	179,953.83				927,542.7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9,901.12					129,901.12
(1) 计提		129,901.12					129,901.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79,953.83				179,953.83
(1) 处置或报废			179,953.83				179,953.83
4. 期末余额		877,490.04					877,490.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527,110.01	4,169,209,805.93	7,411,924.00	105,899,727.95	6,794,986.14	101,380.00	4,342,944,934.03
2. 期初账面价值	60,158,881.42	3,919,328,301.15	6,633,752.83	50,439,200.36	1,782,718.87		4,038,342,854.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46,604.51	租用土地无法办理产权
房屋及建筑物	936,818.12	原收购资产无房产证
房屋及建筑物	66,091.49	用户移交资产，无产权证。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废的线路资产及设备	1,555,054.53	1,744,494.92
合计	1,555,054.53	1,744,494.92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5,287,164.59	161,422,803.08
工程物资	12,842,956.63	7,986,115.89
合计	308,130,121.22	169,408,918.9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280,805,720.93		280,805,720.93	136,762,482.70		136,762,482.70
技改工程	11,434,402.00		11,434,402.00	20,174,068.71		20,174,068.71
其他工程	3,047,041.66		3,047,041.66	4,486,251.67		4,486,251.67
合计	295,287,164.59		295,287,164.59	161,422,803.08		161,422,803.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生产性技改及电网建设改造工程	190,221,700.00	26,406,900.61	51,854,603.90	42,952,252.73		35,309,251.78	82.13	82.13				自有资金

国网节能公司 浙江省 电力公司 电网 节能改 造（二 期）	570,356 ,700.00	51,549, 526.38	80,842, 207.23			132,391 ,733.61	23.2 1	23. 21					自有 资金
新疆配 电网综 合节能 改造及 电能质 量提升 二期项 目	179,417 ,900.00	59,453, 233.99	99,260, 230.24	158,713, 464.23			88.4 6	100 .00					自有 资金
合计	939,996 ,300.00	137,409 ,660.98	231,957 ,041.37	201,665, 716.96		167,700 ,985.3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2,842,956.63		12,842,956.63	7,986,115.89		7,986,115.89
合计	12,842,956.63		12,842,956.63	7,986,115.89		7,986,115.89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8,847.96	106,004,543.10	108,343,391.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10,424.53		310,424.53
(1) 购置	310,424.53		310,424.5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079,564.00	39,079,564.00
(1) 处置		39,079,564.00	39,079,564.00
4. 期末余额	2,649,272.49	66,924,979.10	69,574,251.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27,867.90	29,113,450.63	31,341,318.53
2. 本期增加金额	42,294.93	2,197,141.23	2,239,436.16
(1) 计提	42,294.93	2,197,141.23	2,239,436.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67,189.33	10,167,189.33
(1) 处置		10,167,189.33	10,167,189.33
4. 期末余额	2,270,162.83	21,143,402.53	23,413,565.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9,109.66	45,781,576.57	46,160,686.2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0,980.06	76,891,092.47	77,002,072.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3,829,269.24		1,914,634.56		1,914,634.68
合计	3,829,269.24		1,914,634.56		1,914,634.68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940,793.28	751,017.33	4,851,856.88	448,758.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导致会计折旧比税法多	81,918,815.00	12,287,822.26		
注销子公司转入资产			10,154,300.53	1,523,145.08
合计	98,859,608.28	13,038,839.59	15,006,157.41	1,971,903.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759,157.18	88,835,627.1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85,759,157.18	88,835,627.1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土地转让款	48,200,000.00		48,200,000.00			
合计	48,200,000.00		48,200,000.00			

注：2020年12月，本公司与重庆市涪陵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重庆市涪陵区江普住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回收补偿协议》，收回公司拥有的三块土地使用权，并由丙方于2021年8月31日前补偿本公司房屋等实物资产以抵偿上述土地价值。本公司已将土地移交给自然资源局，并办理了土地权证的注销手续，并在本年终止确认相关土地资产，同时按照涪陵区政府批准的收回价格4,820万元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66,076,069.48	369,232,527.86
1-2年（含2年）	35,096,319.75	499,258,519.47
2-3年（含3年）	115,694,240.37	245,615,327.00
3年以上	423,744,271.31	437,467,336.25
合计	1,540,610,900.91	1,551,573,710.5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电南瑞能源有限公司	414,884,965.67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6,882,313.30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137,911,619.02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南京南瑞集团公司	134,321,401.57	未到合同约定结算期
合计	1,084,000,299.56	/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952,159.79	45,295,106.66
1年以上	2,277,692.04	5,818,395.22
合计	45,229,851.83	51,113,501.8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878,734.41	157,819,036.30	158,144,341.24	13,553,429.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660,033.54	10,265,138.51	13,964,855.18	11,960,316.8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9,538,767.95	168,084,174.81	172,109,196.42	25,513,746.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036,809.39	112,036,809.39	
二、职工福利费		11,794,078.26	11,794,078.26	
三、社会保险费	4,069,226.47	14,895,154.60	14,869,397.72	4,094,983.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88,934.57	14,741,004.47	14,713,329.32	3,416,609.72
工伤保险费	284,970.89	153,284.95	156,068.40	282,187.44
生育保险费	395,321.01	865.18		396,186.19
四、住房公积金	1,455,140.33	11,711,168.00	11,711,168.00	1,455,140.3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54,367.61	4,240,947.37	4,592,009.19	8,003,305.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3,140,878.68	3,140,878.68	
合计	13,878,734.41	157,819,036.30	158,144,341.24	13,553,429.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98,997.02	1,260,848.82	1,394,753.48	8,365,092.36
2、失业保险费	48,513.34	41,344.94	46,911.91	42,946.37
3、企业年金缴费	7,112,523.18	8,962,944.75	12,523,189.79	3,552,278.14
合计	15,660,033.54	10,265,138.51	13,964,855.18	11,960,316.87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36.94	86,288.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690,306.68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90,151.50	562,364.08
其他税费	5,608.00	
待转销项税额	5,686,240.22	7,230,745.41
合计	18,174,743.34	7,879,397.51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32,088,346.75	136,843,627.95
合计	1,332,088,346.75	136,843,627.95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征各类基金及附加	8,917,071.92	7,347,350.58
用户工程款	97,387,403.58	108,233,104.46
临时接电保证金	-	16,335.00
职工个人社会保险费	1,081,089.27	995,612.30
应付节能资产收购款	1,204,578,478.69	
其他	20,124,303.29	20,251,225.61
合计	1,332,088,346.75	136,843,627.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4,000,000.00	417,5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64,000,000.00	417,5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82,500,000.00	1,202,500,000.00
减：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4,000,000.00	-417,500,000.00
合计	818,500,000.00	785,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09,316.48	3,000,000.00	563,943.45	8,145,373.03	
迁改项目		2,682,670.93	45,398.93	2,637,272.00	
合计	5,709,316.48	5,682,670.93	609,342.38	10,782,645.0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顺江开闭所土地返还款	831,116.48			75,639.10		755,477.38	与资产相关
青烟洞五级站增效扩容工程补助	4,878,200.00			404,971.02		4,473,228.98	与资产相关
金帝小区一户一表补助款		3,000,000.00		83,333.33		2,916,666.67	与资产相关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3,600,000.00		125,440,000.00			125,440,000.00	439,04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2020年5月13日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13,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每股派送红股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8,992,000.00元，派送红股125,440,00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439,040,000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6,860,322.55		166,860,322.55	
其他资本公积	297,846,598.37	25,604,804.05		323,451,402.42
合计	464,706,920.92	25,604,804.05	166,860,322.55	323,451,402.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2020 年，本公司筹划并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 9 家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 EMC 合同权利、义务。本次收购参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账务处理，对收购资产按原账面价值核算，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166,860,322.55 元，冲减盈余公积 121,119,485.22 元。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接收用户资产 25,604,804.05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672,540.90	40,078,178.02	121,119,485.22	70,631,233.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1,672,540.90	40,078,178.02	121,119,485.22	70,631,233.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24,654,286.61	706,573,616.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2,198.2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24,654,286.61	706,481,418.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078,178.02	39,672,540.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992,000.00	49,2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25,440,000.00	89,6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0,925,888.78	924,654,286.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4,066,576.91	2,108,194,930.06	2,612,533,674.31	2,086,932,655.32
其他业务	328,032.28	-74,307.78	9,364,453.10	5,035,086.83
合计	2,654,394,609.19	2,108,120,622.28	2,621,898,127.41	2,091,967,742.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995.29	1,534,150.35
教育费附加	861,425.22	1,095,821.70
资源税		
房产税	868,249.78	880,736.96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税费	704,264.14	886,538.42
合计	3,639,934.43	4,397,247.43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028,815.89	1,615,309.15
其他	330,320.00	7,329.08
合计	2,359,135.89	1,622,638.23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098,336.49	55,345,903.41
折旧费	3,877,095.29	4,028,677.53
无形资产摊销	2,202,391.23	2,289,060.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4,634.56	1,116,870.16
低值易耗品摊销	474,640.81	703,726.65
办公费	1,256,858.71	1,908,139.38
租赁费	17,052,169.54	19,680,395.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4,402,386.58	2,493,445.35
管理信息系统维护费	692,000.00	1,219,503.40
董事会费	588,785.66	511,666.71
其他	9,617,835.57	10,111,048.89
合计	92,177,134.44	99,408,436.94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1,448,897.09	53,714,517.35
减：利息收入	-699,140.41	-1,151,016.22
其他	186,732.42	23,509.41

合计	50,936,489.10	52,587,010.54
----	---------------	---------------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返还		2,363,604.28
土地返还款	75,639.10	79,283.54
稳岗补贴	431,480.00	428,201.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22,005.88	40,270.69
青烟洞五级站增效扩容工程补助	404,971.02	
金帝小区一户一表补助款	83,333.33	
其他政府补助	3,000.00	
合计	1,120,429.33	2,911,359.5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94,851.64	41,528,782.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9,894,851.64	41,528,782.4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76,47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076,470.00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147,910.09	-2,317,049.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20.99	1,317.74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2,138,989.10	-2,315,732.05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转让	19,287,625.33	
合计	19,287,625.33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1,878.75	189,227.26	231,878.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1,878.75	189,227.26	231,878.7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204,085.45	3,042,589.52	3,204,085.45
合计	3,435,964.20	3,231,816.78	3,435,96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4,384.79	341,957.90	364,384.7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4,384.79	341,957.90	364,384.7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135,211.39	
合计	364,384.79	477,169.29	364,384.79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758,415.38	20,258,111.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66,935.91	-189,411.39
合计	30,691,479.47	20,068,700.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1,473,259.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720,988.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22,000.2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5,941,015.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28,035.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1,470.50
所得税费用	30,691,479.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基金及附加	97,075,439.22	107,959,178.42
收退回的招投标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押金	2,658,540.13	5,725,462.13
存款利息收入	1,977,603.37	2,113,178.78
除税费返还外的用于公司经营性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1,120,429.33	716,244.48
其他经营性现金流入	14,276,441.21	18,432,434.40

合计	117,108,453.26	134,946,498.21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基金及附加	91,188,572.73	103,873,294.41
为企业经营活动服务支付的招投标保证金、押金等	5,404,587.37	5,767,892.19
日常办公、差旅费等费用性支出	10,421,099.59	13,178,544.50
其他经营性现金流出	8,696,385.60	27,382,259.23
合计	115,710,645.29	150,201,990.3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重庆市涪陵区征地事务中心电源线路迁改补偿款（潘家花园）	2,381,718.77	
合计	2,381,718.7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0,781,780.19	396,725,409.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138,989.10	2,315,732.05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7,787,595.81	724,358,298.9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239,436.16	2,289,060.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14,634.56	1,116,87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87,625.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2,506.04	152,730.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6,47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448,897.09	53,714,517.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894,851.64	-41,528,782.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66,935.91	-189,411.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850.65	9,958.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865,582.53	-46,157,178.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403,214.91	69,878,878.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2,894,439.10	1,162,686,084.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7,004,707.01	454,955,06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414,168.61	-107,950,353.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418,875.62	347,004,707.0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川区	水泥制造、销售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02,713,527.20	430,364,564.71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7,682,705.94	
非流动资产	101,882,493.85	98,315,169.54

资产合计	504,596,021.05	528,679,734.25
流动负债	188,085,654.54	198,392,401.36
非流动负债		619,399.63
负债合计	188,085,654.54	199,011,800.9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16,510,366.51	329,667,933.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0,778,628.28	115,383,776.6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0,778,628.28	115,383,776.64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29,446,645.83	406,857,146.17
财务费用	4,706,709.35	4,486,157.78
所得税费用	10,031,017.63	20,938,881.91
净利润	56,842,433.26	118,653,664.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842,433.26	118,653,664.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24,500,000.00	22,05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其他权益工具、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未对外提供担保，暂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本公司应收电费客户群分散于不同的行业中，应收节能服务费客户群广泛分散于全国各地，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公司在银行信用记录良好，有确定的借款便利和适度的授信额度。公司可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银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多种渠道来筹集资金。对1年内到期的各项金融负债，本公司加强资金预算，以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到期债务。

（三）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不存在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 个基点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利率变化的可能范围。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长期借款	增加 0.5%	-5,462,500.00	-5,462,500.00	-5,930,000.00	-5,930,000.00
长期借款	减少 0.5%	5,462,500.00	5,462,500.00	5,930,000.00	5,930,000.00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年末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因此不存在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63,700.00	8,363,7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363,700.00	8,363,7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8,363,700.00	8,363,7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363,700.00	8,363,7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历史信息，同时委托了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评估，采用的历史信息并非由可观察市场价格支持。本公司需要对历史信息及未来预计进行充分估计。本公司相信，以该办法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水力发电、电力调度及电力资源的开发；从事输变电工程设计等。	39,660.58	51.64	51.6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详见附注三、公司基本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国网（北京）综合能源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他
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其他

其他说明

上述公司与本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同受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控制。其中国网(北京)节能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受国网综合能源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节能业务	2,318,296.91	13,903,952.51
国网(北京)综合能源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节能业务	17,913,435.24	66,384,628.30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采购商品及接受服务-节能业务	288,593,928.51	580,773,553.91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1,082,464.72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采购电力	115,250,495.38	188,130,210.73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电力	730,700,603.30	729,894,091.27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采购商品	5,525,822.12	9,816,263.59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接受劳务	13,271,580.95	5,902,143.9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收购关联方节能资产	1,204,201,348.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节能业务	1,390,855,440.78	1,251,582,454.53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过网费	6,837,737.89	6,327,266.63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	755,006.93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电力	34,212,158.11	36,895,119.30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提供服务	10,346.30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销售电力	87,858,139.06	78,681,288.3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及土地	3,991,780.95	4,068,555.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执行该合同。

②公司与重庆川东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执行该合同。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43.35	517.9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589,606,520.49	208,405,997.06	347,081.17	389,375.12

注：根据公司与中电财（以下简称“中国电财”）签订《金融业务服务协议》，由中国电财为本公司提供存款业务、结算业务。定价原则与定价依据：中国电财支付本公司存款的存款利率，不得低于同期商业银行为该存款提供的利率，不低于中国电财给予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公司的存款利率。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304,320,717.29	15,216,035.86	52,080,216.37	2,961,594.15
预付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497,000.00		12,138,760.00	
其他应收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78,785.88		66,360.6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390,929,847.83	1,325,949,389.93
应付账款	国网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3,063,127.96	13,250,432.36
应付账款	国网(北京)综合能源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2,792,357.41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1,204,578,478.69	267,164.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本公司筹划并开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国网电网有限公司下属9家省综合能源服务公司配电网节能资产及相关EMC合同权利、义务。

在开展上述资产收购工作时，资产评估机构对收购标的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9家公司持有的配网节能资产（以下简称“该部分标的资产”）采取收益法、成本法进行评估。根据《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与国网(北京)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浙江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国网四川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9家公司分别签订了《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上述关联方承诺标的资产在2020年度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3,888.77万元，在2021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5,792.50万元，在2022年应享有的预测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4,405.09万元。

根据审核结果，标的资产的在2020年度实现15,237.79万元，已完成2020年的承诺目标。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大额发包及采购合同	641,445,390.19	479,875,764.07
合 计	641,445,390.19	479,875,764.07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4,020,620.12	14,851,402.0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244,189.72	11,868,794.5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496,126.58	
合 计	17,760,936.42	26,720,196.62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658.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658.88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七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20 年度末总股本 43,9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送红股 4 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9,658.88 万元，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61,465.60 万股。该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将按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①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②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照《重庆市企业年金管理办法》制定了《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从 2010 年开始计缴企业年金。企业缴费最高额度不超过国家规定，控制在本企业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12 以内；职工个人缴费最高额度不超过国家规定，控制在职工本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1/48 以内。公司指定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受托管理企业年金、作为账户管

理人负责管理企业年金账户、作为投资管理人负责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运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光大银行作为托管人负责托管企业年金基金。

2020 年本公司计提企业年金 8,962,944.75 元，缴纳企业年金 12,523,189.79 元。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电力供应、销售（含送变电工程与业务）以及节能服务业务。出于管理目的，公司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分部，即：电网业务分部和节能业务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电业务	节能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263,539,168.41	1,390,855,440.78		2,654,394,609.19
营业成本	1,225,950,319.80	882,170,302.48		2,108,120,622.28
资产总额	1,635,729,071.02	4,859,896,478.03	516,676,789.95	5,978,948,759.10
负债总额	410,708,684.43	4,160,868,339.72	516,676,789.95	4,054,900,234.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5,467,062.7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05,467,062.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000.00	0.19	103,000.0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						103,000.00	0.19	103,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467,062.71	100.00	15,273,353.13	5.00	290,193,709.58	53,297,194.14	99.81	3,022,443.04	5.67	50,274,751.1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305,467,062.71	100.00	15,273,353.13	5.00	290,193,709.58	53,297,194.14	99.81	3,022,443.04	5.67	50,274,751.10
合计	305,467,062.71	/	15,273,353.13	/	290,193,709.58	53,400,194.14	/	3,125,443.04	/	50,274,751.1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经营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05,467,062.71	15,273,353.13	5.00
合计	305,467,062.71	15,273,353.1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用户电费、应收节能服务费。我们综合考虑经营环境与经济环境，预计未来损失率，根据上述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125,443.04	12,147,910.09				15,273,353.13
合计	3,125,443.04	12,147,910.09				15,273,353.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青岛供电公司	38,152,613.21	12.49	1,907,630.66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莆田供电公司	28,630,950.00	9.37	1,431,547.5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25,577,100.00	8.37	1,278,855.00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	24,619,200.00	8.06	1,230,960.00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黄冈供电公司	22,290,208.50	7.30	1,114,510.42
合计	139,270,071.71	45.59	6,963,503.5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05,971.59	5,454,609.17
合计	4,205,971.59	5,454,609.17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948,598.75
1至2年	3,277,822.94
2至3年	1,5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768,000.00
合计	4,995,921.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0,871.09		768,000.00	798,871.0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8,920.99			8,920.9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1,950.10		768,000.00	789,950.1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98,871.09	-8,920.99				789,950.10
合计	798,871.09	-8,920.99				789,95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太平广安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3,212,540.94	1-2年	64.30	16,062.70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	605,546.31	1年以内	12.12	3,027.73
涪陵第七建筑公司	往来款	357,000.00	5年以上	7.15	357,000.00
江东办事处国土所	征地赔偿款	296,000.00	5年以上	5.92	296,000.00
宁夏问鼎源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94,800.00	1年以内	1.90	948.00
合计	/	4,565,887.25	/	91.39	673,038.4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778,628.28		110,778,628.28	115,383,776.64		115,383,776.64
合计	110,778,628.28		110,778,628.28	115,383,776.64		115,383,776.6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市新嘉南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小计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三、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115,383,776.64			19,894,851.64			24,500,000.00			110,778,628.28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4,066,576.91	2,108,194,930.06	2,612,533,674.31	2,086,932,655.32
其他业务	328,032.28	-74,307.78	9,364,453.10	5,035,086.83
合计	2,654,394,609.19	2,108,120,622.28	2,621,898,127.41	2,091,967,742.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894,851.64	41,528,782.4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9,894,851.64	41,528,782.46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155,119.2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0,429.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076,47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04,08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521,945.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3,034,158.9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8	0.91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64	0.86	0.8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

董事长：杨作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